

证券代码:002358 证券简称:森源电气 公告编号:2015-048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3月17日下午开市起停牌，并于2015年7月4日发布了《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43），2015年7月6日发布了《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45），2015年7月16日发布了《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47）。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股票停牌后，公司积极推动该重大事项的进展，本次重大事项仍处于磋商阶段，由于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23日（星期四）开市起继续停牌，待相关公告刊登后复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7月23日

股票代码:600333 证券简称:金地集团 公告编号:2015-030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17日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5年7月22日以电话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董事会会议以十四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提取2014年度长期激励基金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交的《关于提取2014年度长期激励基金的议案》。根据该议案，2014年度公司应提取延期支付激励基金201,819,957.17元。

特此公告。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7月23日

股票代码:601003 证券简称:柳钢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3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6月15日起停牌。停牌期间，本公司每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5-015、2015-018、2015-021、2015-022）。2015年6月19日，本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司自2015年6月23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一、重组框架介绍**(一) 主要交易对方**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为北海诚德镍业有限公司及相关公司。

(二) 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方式初步拟定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

(三)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情况

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组织有关各方积极有序地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三、无法按期复牌的具体原因说明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资产规模较大，方案比较复杂，方案的商讨、论证尚需一定时间，预计相关工作难以在短期内完成。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23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7月22日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15-036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6月25日开市起停牌。经核实，公司目前正在筹划收购股权及资产的重大事项，公司分别于2015年7月2日、7月9日、7月10日、7月17日披露了《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78、2015-079、2015-085）和《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5-090）。

自公司股票停牌之日起，公司积极推进重大事项相关工作。截至目前，公司因涉及的公司资产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仍在论证和准备过程中，尚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7月25日开始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直至相关事项初步确定并予以披露后恢复交易。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三日

股票代码:000042 证券简称:中洲控股 公告编号:2015-72号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变更名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7月22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深圳市中洲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洲地产”）的《公司更名告知函》及相关资料。经中洲地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公司控股股东完成公司名称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公司控股股东名称已由原“深圳市中洲房地产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市中洲置地有限公司”，其他工商登记事项不变。

上述事项对本公司经营活动不构成影响，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三日

股票代码:000750 证券简称:国海证券 公告编号:2015-71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2015年次级债券(第二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综合协议交易平台进行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5年次级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次级债券”）于2015年7月22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综合协议交易平台进行转让，证券代码为“119823”，证券简称“国海海02”，发行总额20亿元，票面利率0.88%，债券期限2年，不活跃引致的流动性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三日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及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本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于丽丽女士、董事杜志春先生、独立董事张彬先生的辞职报告。

于丽丽女士、杜志春先生因个人原因，决定辞去公司董事会董事职务及董事会各委员会相关职务（如有），张彬先生因个人原因，决定辞去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各委员会相关职务（如有）。辞职后，于丽丽女士、杜志春先生、张彬先生将不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于丽丽女士和杜志春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也不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尽快

完成董事的补选工作和相关后续工作。

独立董事张彬先生的辞职将使公司独立董事人数未达到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张彬先生的辞职将导致本公司无法成立新的独立董事后或《公司章程》修改使剩余独立董事比例不符合相关规定时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于丽丽女士、杜志春先生、张彬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7月22日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继续停牌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塔牌集团；证券代码：002233）于2015年7月21日上下午开市起停牌，并于2015年7月19日、10月6日继续停牌。目前，该员工持股计划方案正在紧张筹备中，公司将尽快确定初步方案并对外披露。

除员工持股计划外，公司还正在筹划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对外投资事项，该对外投资事项为新材料行业方向，投资金额约为6亿元，约占2014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4.7%。鉴于上述员工持股计划及对外投资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特此公告。

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23日起继续停牌，预计于2015年8月3日开市复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所有信息均以本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二日

股票代码:000590 证券简称:ST古汉 公告编号:2015-041

**紫光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药品GMP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紫光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公司—紫光古汉集团衡阳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制药公司”）收到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颁发的《药品GMP证书》。证书编号为:CN20150101;认证范围为:大容量注射剂(聚丙烯输液瓶、多层塑料瓶);有效期至2020年7月31日。

前期，公司两家全资子公司已获得湖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两张《药品GMP证书》:

1、紫光古汉集团衡阳中药有限公司收到湖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品GMP证书》。证书编号为:HNA2014005;认证范围为:合剂、片剂、丸剂(蜜丸、水蜜丸、浓缩丸)、颗粒剂(含中药提取)、口服溶液剂;有效期至2019年2月12日。

紫光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7月22日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11月28日，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3亿元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3亿元中期票据。2015年6月26日，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5]MTN173号]，交易商协会同意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注册金额为23亿元，注册额度自交易商协会发出《接受注册通知书》之日起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11月29日、2015年5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计划安排和银行间市场情况，公司于2015年7月20日成功发行了2015年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已全额到账。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321 证券简称:华英农业 公告编号:2015-063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具体内容的完整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5年7月22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曹富生先生召集，公司董事王群女士、汪江先生、胡新生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孟繁女女士、赵虎先生、潘克勤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董事于华英先生因公出差未能亲自出席，委托公司董事王群女士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公司监事会主席曹富生先生、公司监事王群女士、汪江先生、胡新生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监事孟繁女女士、赵虎先生、潘克勤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曹富生主持，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